

類 科：法律廉政

科 目：刑事訴訟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司法警察某甲持法官簽發之拘票到被告乙之住處拘提某乙，經與乙同住之其配偶丙開門後，甲出示拘票，隨即在乙、丙住處實施搜索。甲進入乙之臥室，打開其使用書桌之小抽屜，赫然發現具有殺傷力之制式手槍一支，甲隨即將該支手槍扣案，之後並在該臥室衣櫥內，發現躲藏在該處之乙，而將其拘提到案。警察甲後來將該扣案手槍移請地檢署偵辦，檢察官偵查後認為乙涉犯無故持有手槍罪嫌將其向法院提起公訴。請附理由回答：甲搜索並扣得上開手槍之行為，是否合法？（15分）又該手槍在乙被訴案件中，審酌有無證據能力的標準為何？（10分）
- 二、檢察官以甲涉犯刑法第320條之竊盜罪嫌向法院提起公訴。法院依通常程序開庭行準備程序時，發現甲具有原住民身分，雖甲沒有選任律師為其辯護，但法院認為甲對檢察官起訴之事實全部自白，法官認為案情單純，隨即綜合甲之自白及其他補強證據判處被告有罪。請附理由回答：法院上開程序之進行是否合法？（25分）
- 三、被告某甲在法院審理時向法官說：「我在警察局被刑求，所以才做出不實的自白。請法官明察，還我清白。」檢察官聽聞，即要求被告說明如何被刑求，此時被告之選任辯護人某乙向法官表示：依法應該要由檢察官來證明被告在偵查中的自白有任意性，故要被告拒絕說明，並請法官命檢察官證明該自白具有任意性。請附理由回答：選任辯護人乙上開主張是否合法？（25分）
- 四、檢察官偵查某甲涉犯販賣毒品案件，傳喚某甲之配偶乙為證人到案，經對乙告以具結之義務及偽證之處罰，即命乙在結文具結後，對乙進行訊問。請附理由回答：檢察官對乙進行之訊問程序，是否合法？（25分）